

八六. Mr. Shanahan 有點害怕該節所載有關索馬利蘭的提議並沒有給當地人民的願望適當的權衡。因為這種緣故，所以他對這一節也放棄投票權。

八七. 最後，既然關於利比亞、厄立特利亞及索馬利蘭的提案都是以一個決議案草案提出，所以紐西蘭代表團對該草案全部也放棄投票權。

八八. Mr. ARCE (阿根廷)說：他知道一定是傳譯的錯誤，纔使蘇聯代表聲言，阿根廷代表團曾於第二四八次會發表聲明以前，自義大利政府獲得訓令。蘇聯代表當然明白阿根廷代表團僅接受阿根廷政府的訓令。

八九. 雖然如此，Mr. Arce 感覺非將實際情形解釋一下不可。原來那些新聞經報紙登載以後，他曾會見義大利代表團，目的在詢問報導是否屬實。義大利代表團便與羅馬義大利政府通訊，經聲明此項消息全屬子虛。

九〇. 因此阿根廷代表團希望把一致認為不確然而他在詢問權威方面後又有責否認的一項消息更正過來。

九一. Mr. Arce 認為大會紀錄是以蘇聯代表舛誤之辭為根據，所以堅持紀錄內應將他所說阿根廷代表團曾自義大利政府得到訓令一層，予以更正。

九二. Mr. ARUTIUNIAN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提起阿根廷代表的言論，說一定是發生了誤解，可能是因為轉譯兩次之故。

九三. 他不知西班牙文傳譯是由俄文直接翻譯還是由英法文傳譯再行轉譯。無論如何，他對 Mr. Arce 演辭的言論，並未提到從任何政府接受訓令，無論是阿根廷、義大利或任何其他政府都沒有提到。

九四. 代表們並不是永遠根據政府訓令發言。譬如說，他目前發言便沒有訓令。Mr. Arce 有時無疑地也會發現同樣的情形。

九五. 尤有進者，蘇聯代表在演辭的有關部分並未提到義大利政府。Mr. Arutiunian 祇是複述阿根廷代表所說關於美國報界報導的話，就是說，他於諮詢義大利代表並經後者請求後，要聲明消息不確。Mr. Arutiunian 着重地說他祇提到義大利代表，並沒有提到義大利政府。

九六. 他希望這種解釋可以冰釋顯然的誤會。如果困難的發生是由於誤會，那麼他對此事表示遺憾；不過這種誤會完全是無意的。他不知此事如何發生，所以不能負責。

九七. 主席宣佈大會將於午後會議時進行表決。

午後十二時四十五分散會。

第二百五十次全體會議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一午後二時四十五分在紐約發拉星草場舉行

主席：General Carlos P. ROMULO (菲律賓)

後由 Sir Mohammad ZAFRULLA KHAN (巴基斯坦)繼續担任

義大利前殖民地之處置問題：第一委員會報告書(A/1089)及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1109) (續完)

一. 主席提請大會注意印度所提已併入第一委員會決議案草案A的提案全文。他宣稱該項案文將不提付表決。

二. 主席擬將波蘭對於第一委員會決議案草案A所提的修正案(A/1110/Rev.1)交付表決，從A部第一段的修正案開始。

該項修正案以二十三票對十二票否決，棄權者十五。

三. 主席將波蘭對於A部第二段所提的修正案付表決。

經用唱名方式表決。

主席抽籤，拈定由利比里亞首先表決。

贊成者：菲律賓、波蘭、蘇地亞拉伯、敘利亞、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

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葉門、南斯拉夫、阿汗富、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捷克斯拉夫、埃及、伊拉克、黎巴嫩。

反對者：利比里亞、盧森堡、墨西哥、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那威、巴拿馬、祕魯、土耳其、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眾國、烏拉圭、委內瑞拉、阿根廷、澳大利亞、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緬甸、加拿大、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古巴、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法蘭西、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冰島、印度。

棄權者：巴基斯坦、瑞典、泰國、薩爾瓦多、阿比西尼亞、伊朗、以色列。

該段修正案以三十七票對十四票否決，棄權者七。

四. 主席將波蘭對於A部第六段(a)款所提的修正案付表決。

該段修正案以三十六票對五票否決，棄權者十三。

五．主席將波蘭對於B部第二段所提的修正案付表決。

經用唱名方式表決。

主席抽籤拈定由盧森堡首先表決。

贊成者：巴基斯坦、菲律賓、波蘭、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葉門、南斯拉夫、阿富汗、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捷克斯拉夫、埃及、阿比西尼亞、印度、伊朗、伊拉克、利比里亞。

反對者：盧森堡、墨西哥、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那威、巴拿馬、祕魯、土耳其、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烏拉圭、委內瑞拉、阿根廷、澳大利亞、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加拿大、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古巴、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薩爾瓦多、法蘭西、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冰島。

棄權者：蘇地亞拉伯、瑞典、敘利亞、泰國、緬甸、以色列、黎巴嫩。

該項修正案以三十五票對十六票否決，棄權者七。

六．主席將波蘭對於B部第三段所提的修正案付表決。

該段修正案以三十六票對十票否決，棄權者八。

七．主席將波蘭對於B部第四段所提的修正案付表決。

該段修正案以二十九票對十二票否決，棄權者九。

八．主席將波蘭對於B部第五段所提的修正案付表決。

該段修正案以三十三票對七票否決，棄權者十三。

九．主席將波蘭所提應該代替原決議案草案中C部的案文交付表決。該案文中第一段經請採用唱名方式表決。

旋用唱名方式表決。

主席抽籤拈定由巴西首先表決。

贊成者：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捷克斯拉夫、巴基斯坦、波蘭、蘇地亞拉伯、敘利亞、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葉門、阿富汗。

反對者：巴西、緬甸、加拿大、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古巴、丹麥、埃及、薩爾瓦多、阿比西尼亞、法蘭西、希臘、海地、洪都拉斯、冰島、印度、利比里亞、盧森堡、墨西哥、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那威、祕魯、土耳其、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

合衆國、委內瑞拉、南斯拉夫、阿根廷、澳大利亞、比利時、玻利維亞。

棄權者：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瓜地馬拉、伊朗、伊拉克、以色列、黎巴嫩、巴拿馬、菲律賓、瑞典、泰國、烏拉圭。

該段以三十六票對十票否決，棄權者十二。

一〇．主席將第二段至第七段等六段提付表決。

該六段以四十票對六票否決，棄權者十一。

一一．主席將第一委員會所提的決議案草案A中的A部付表決。

經用唱名方式表決。

主席抽籤拈定由烏拉圭首先表決。

贊成者：烏拉圭、委內瑞拉、葉門、阿富汗、阿根廷、澳大利亞、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緬甸、加拿大、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古巴、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埃及、薩爾瓦多、阿比西尼亞、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冰島、印度、伊朗、伊拉克、以色列、黎巴嫩、利比里亞、盧森堡、墨西哥、荷蘭、尼加拉瓜、那威、巴基斯坦、巴拿馬、祕魯、菲律賓、蘇地亞拉伯、敘利亞、泰國、土耳其、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

反對者：無。

棄權者：南斯拉夫、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捷克斯拉夫、法蘭西、紐西蘭、波蘭、瑞典、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

A部以四十九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九。

一二．主席將決議案草案A中B部提付表決。

經用唱名方式表決。

主席抽籤拈定由敘利亞首先表決。

贊成者：敘利亞、泰國、土耳其、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烏拉圭、委內瑞拉、葉門、阿富汗、阿根廷、澳大利亞、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緬甸、加拿大、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古巴、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埃及、薩爾瓦多、法蘭西、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冰島、印度、伊朗、伊拉克、以色列、黎巴嫩、盧森堡、墨西哥、荷蘭、尼加拉瓜、那威、巴基斯坦、巴拿馬、祕魯、菲律賓、蘇地亞拉伯。

反對者：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南斯拉夫、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捷克斯拉夫、阿比西尼亞、波蘭。

棄權者：利比里亞、紐西蘭、瑞典。

B 部以四十八票對七票通過，棄權者三。

一三．主席將決議案草案 A 中 C 部提付表決。

經用唱名方式表決。

主席抽籤拈定由祕魯首先表決。

贊成者：祕魯、蘇地亞拉伯、敘利亞、泰國、土耳其、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烏拉圭、委內瑞拉、葉門、阿富汗、阿根廷、澳大利亞、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緬甸、加拿大、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古巴、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埃及、薩爾瓦多、法蘭西、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冰島、印度、伊朗、伊拉克、以色列、黎巴嫩、盧森堡、墨西哥、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那威、巴基斯坦、巴拿馬。

反對者：波蘭、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捷克斯拉夫。

棄權者：菲律賓、瑞典、南斯拉夫、阿比西尼亞、希臘、利比里亞。

C 部以四十七票對五票通過，棄權者六。

一四．主席將決議案草案 A 中 D 部提付表決。

D 部以四十四票對五票通過，棄權者四。

一五．主席將決議案草案 A 全部提付表決。

經用唱名方式表決。

主席抽籤拈定由丹麥首先表決。

贊成者：丹麥、多明尼加共和國、厄瓜多、埃及、薩爾瓦多、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冰島、印度、伊朗、伊拉克、以色列、黎巴嫩、利比里亞、盧森堡、墨西哥、荷蘭、尼加拉瓜、那威、巴基斯坦、巴拿馬、祕魯、菲律賓、蘇地亞拉伯、敘利亞、泰國、土耳其、南非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烏拉圭、委內瑞拉、葉門、阿富汗、阿根廷、澳大利亞、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緬甸、加拿大、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古巴。

反對者：阿比西尼亞。

棄權者：法蘭西、紐西蘭、波蘭、瑞典、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南斯拉夫、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捷克斯拉夫。

決議案 A 以四十八票對一票通過，棄權者九。

一六．主席將決議案草案 B 提付表決。

決議案 B 以四十八票對五票通過，棄權者三。

一七．主席將決議案草案 C 提付表決。

決議案 C 以三十二票對十三票通過，棄權者六。

一八．Mr. ARUTIUNIAN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 答覆主席所發的問題說，他希望將蘇聯的決議案草案 (A/1082) 提付表決。

一九．Mr. COSTA DU REIS (玻利維亞) 請將這個決議案草案分成兩部分用唱名方式表決。

二〇．Mr. McNEIL (英聯王國) 就程序問題發言，他說沒有意思使大會發生任何爭執，可是他想依照英國代表團的一貫主張提出一點，就是：大會既然已以絕大多數的肯定票數對於當前討論的各領土作了一項決定，倘若主將再將相反的解決辦法的決議案草案提付表決，顯然是很不合理的，而且與正常程序不符。

二一．蘇聯的決議案草案以及其他與大會所作決定相背馳的任何提案當然都應該取消。倘若主席作一與此相反的裁定，Mr. McNeil 也不擬堅持他的主張，可是他希望將英聯王國代表團這種極有理由而合邏輯的觀點載入紀錄。

二二．主席說他對於英聯王國代表的觀點雖然完全同意，可是他是照着大會一向遵循的慣例行事。大會有權自行決定其程序。倘若經英聯王國提出質問以後，大會仍然要將蘇聯的決議案草案交付表決，那末他就要照辦。

二三．Mr. ARUTIUNIAN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 指出說，大會處理兩件決議案草案，一件是，蘇聯代表團所提出的，一件是第一委員會的多數方面所提出的。

二四．依照大會一向的慣例，凡向其提出的決議案草案均須提付表決。蘇聯代表團所提出的決議案草案，本來應該首先表決因為該案是首先提出來的，而且比之大會當前的另一件草案要周到得多。Mr. Arutiunian 未堅持將蘇聯所提出的決議案草案先付表決，因為他相信該案無論如何總是要付表決的。因此他堅決地促請主席不管英聯王國代表想使其他各代表分心的企圖，仍然遵循正常的慣例辦理。

二五．無論如何，大會必須作一決定以表示大會對於蘇聯決議案草案的態度。

二六．主席特別提起大會議事規則第八十三條。依據該條，大會在每次表決一提案後，得決定應否將次一提案交付表決。主席擬根據該條將應否表決蘇聯決議案草案的問題，提付表決。

二七．Mr. ARUTIUNIAN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 提出異議，說英聯王國代表並未提出任何正式動議，主席將那樣的一個問題交付表決，是違反通常慣例的。

二八。主席重行申述說，通常所遵循的表決次一提案的慣例，已經由英聯王國代表提出質問。既然如此，他便不得不援用議事規則第八十三條。該條是極明確的。

二九。因此，主席將主張以蘇聯決議案草案交付表決的提案，提付表決。

該項提案以十七票對十六票否決，棄權者十八。

三〇。Mr. MEDHEN (阿比西尼亞) 表示代表阿比西尼亞代表團提出一項保留。依照阿比西尼亞代表團首席代表於第二四九次會議中就殖民地問題舉行一般討論時所發表的要點，Mr. Medhen 想對阿比西尼亞代表團在適纔所作的表決以後所抱的態度，作一簡短的聲明。

三一。大會中有人曾一再力言，義大利僅可在遵照憲章關於託管制度的各項規定和條件之下擔任管理索馬利蘭的工作。實際上，阿根廷代表曾經(在第二四八次會議中)特別着重地說，當義大利負起索馬利蘭的管理當局的責任時，進入索馬利蘭的將是聯合國，又說世界上沒有一個國家能採取與聯合國憲章和宗旨不相符合的任何態度。

三二。除阿比西尼亞代表團外，還有許多代表團都指陳阿比西尼亞和索馬利蘭之間的邊界還未曾劃定，而事實上，該領土的現有管理範圍，與邊界問題毫無任何關係。

三三。Mr. Medhen 對於該項問題，業已提出若干具體的保留，此時無需再行重述。

三四。鑒於阿根廷代表所發表的言論，又鑒於託管理事會及聯合國正在處理這個問題，聯合國的任何機關，包括託管理事會在內，如果建議或擬提由義大利軍隊或當局佔領阿比西尼亞所要求的領土，即令期間極短，也是不可思議的。Mr. Medhen 職責所在，必須喚起大會注意適纔所作的決定中這一項極端重要的因素。

三五。關於這事，Mr. Medhen 還想提醒各國代表，鑒於他剛纔所提的問題，真不能設想還有一個國家比阿比西尼亞對於索馬利蘭的任何託管協定尤為直接有關。關於大會建議案即將送達的四大強國是否可以視作直接有關國家一點，不論其他各國代表團意見如何，阿比西尼亞無論如何總是直接有關的一個國家，這是確切不移的。

三六。Mr. Medhen 業已於一九四九年十月十八日在第十七小組委員會中指出，聯合國憲章第七十九條規定：置於託管制度下之每一領土之託管條款，及其更改或修正，應由直接關係各國議定。換句話說，憲章將參加擬訂託管

辦法一切條款的積極責任加於直接關係各國的身上。

三七。爲了以上種種理由，阿比西尼亞代表認爲對於計擬中將由託管理事會於以後數月中所擔任的工作，必須起而發言。

三八。主席宣佈短期停會。會議繼續舉行時，將由伊朗國王向大會致辭。

午後四時停會，午後四時二十分繼續開會。

歡迎伊朗國王 (His Imperial Majesty
Mohammad Reza Shah Pahlavi,
Shahinshah of Iran) 大會

三九。主席說，聯合國大會有時暫停工作來歡迎國家元首和其他貴賓，他認爲這是一種有價值的慣例。他深信過去三年以來，大會屢次實行這種慣例獲益良多，影響甚大，不祇是一種禮儀上的盛典而已。

四〇。伊朗立國悠久，對於人類文明以及聯合國的工作，都有極大的貢獻，在本組織中伊朗業已獲致極受欽崇的地位；大會現承伊朗國王蒞臨，不勝榮幸之至。

四一。伊朗國王 (His Imperial Majesty MOHAMMAD REZA SHAH PAHLAVI, SHAHINSHAH OF IRAN) 說，他對於所受的熱烈歡迎及剛纔所聽到的動人言論表示誠摯的感謝。他所代表的國家固然不是世界上最大國家之一，卻是最古的國家之一，而且是尊崇一切關於發揚人類精神的事業最堅決有恆的國家之一。他以這個國家的名義來接受這種盛情意深。

四二。世界各國，不分大小，不分強弱，在聯合國大會中，都應該以平等的地位會聚一堂。這裏是全世界最重要的議事場所；影響人類的現在和將來的最重要的問題，都在這裏提出經過辯論的激宕；在這使人惶惑的現代——在這種以其需要及其壓力籠罩一切而對於將來從不指示一條確切途徑的時代中——對於人類進步關係最大的工作是在這裏完成的。

四三。可是大家都知道那條確切的途徑爲何。那便是和平的途徑。聯合國所代表的是維持世界和平的最神聖莊嚴的國際誓約。當然，古代和今世也有過許多誓約，訂立以後，旋又毀棄了。然而其中最神聖莊嚴的，就是聯合國憲章在規模無匹、殘酷無比、而其惡影響至今猶可感覺的一次大戰以後所表現的誓約。

四四。無論何人不能預測將來。可是“現在”乃是人類要去應付處理的。工具已經有了，祇要有使用這工具的決心。這工具雖不完備，然而它的力量和效能會逐漸增長的，這是所有一切愛好和平的國家，連同他本人所代表所愛護的國家在內，一致熱誠盼禱的。

四五．代表伊朗不朽傳統的哲理思想，都發出和平的音節；一切伊朗的偉大文學作品，都奏出和平的韻律。和平原來是伊朗立國大本的一部分。

四六．倘若沒有和平，各小國對於改進民生以及實現社會正義所作的努力便不能有所進步。有了和平，便一切都可辦到。就伊朗而言，和平並不是一種空洞的理想，而是可藉以促進國內的進步的。

四七．因此，他代表小國之一發言，籲請大會不要使各小國失望。他又促進大會向各小國提供和平的保證，確保各小國享有自由和獨立，以便各國可以照着各國的固有文化和傳統，來對人類文明的進步提出貢獻。他請求所有各國，不分大小，都在和平的成就方面互相競爭。祇有在這種情形之下，人類纔可以毫無所懼地生存於更光明幸福的世界之中。

四八．主席代表大會全體代表對於伊朗國王蒞臨大會，表示感激，並恭祝他在駐蹕美國期間，收穫圓滿，政躬吉祥。

午後四時三十分停會，午後四時三十五分繼續開會。繼續開會時 Sir Mohammad Zafrulla Khan 擔任主席。

大會臨時委員會報告書

專設政治委員會報告書(A/1049)及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1073)

四九．專設政治委員會報告員 Mr. Nisot (比利時) 提送該委員會報告書及所附決議案草案(A/1049)。

五〇．Mr. Nisot 敘述由大會一九四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決議案一一(二)規定設置一年的臨時委員會，業由大會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三日決議案一九六(三)決定繼續延長一年。根據該決議案的規定，臨時委員會應就促進國際在政治方面合作的方法，加以研究；並應依據工作經驗，對組織法、任期或任務規定，就其認為宜加更變之處，向大會提具報告。

五一．臨時委員會，在其提交大會的報告書¹中，除報告其研究結果外，並提出決議案草案一件，主張設置駐會委員會。該項草案已經為專設政治委員會所採納。專設政治委員會希望該案能由大會通過。

五二．主席提請注意第五委員會關於專設政治委員會決議案草案所引起的財政問題所擬具的報告書(A/1073)。

五三．Mr. AUSTIN (美利堅合衆國) 說，專設政治委員會所提出的決議案草案，是經過五

次會議²徹底辯論的結果。辯論之透徹，以及多數參加辯論者容納反對意見之心胸廣大，都使最後通過的決議案草案更有力量。

五四．有三項事實業已由這次辯論表明。第一，臨時委員會所根據的健全法理原則已經獲得最廣泛的確認。

五五．其次，還有一項極普遍的意見，大家都認為應該有一個大會的委員會能在大會屆會閉幕期間開會集議。某些代表團，連同美國代表團在內，曾力言這種機關的重要性，以確保大會在全年之內繼續不斷地負責。倘若大會本身的屆會祇在一年內的某一時期舉行，因而大會並不是在繼續不斷地開會，那末，從每屆會議所有議事日程逐次增加的情形看來，由全體所參加的一個委員會，就更加重要了。

五六．第三，大家都普遍地坦白承認應該對於蘇聯和附和蘇聯的各國予以種種協助使它們也能對臨時委員會負起責任。有一位發言人說過，專設政治委員會的多數業已發出妥協的友誼邀請了。可是蘇聯把這項邀請拒絕了，連一個考慮可能妥協辦法的小組委員會，也不肯參加。這一集團的國家連出席一個和解小組委員會也不情願，真是與聯合國憲章所根據的原則正相背馳。

五七．這件決議案草案可以代表專設政治委員會中大多數所同意的範圍。美國代表團切盼大會對於專設政治委員會所作以試驗性不定期限重行設置臨時委員會的建議，予以同意。

五八．Mr. Austin 提及試驗性質，因為似乎有許多代表團鑒於臨時委員會成立以來時間有限，工作成績不過如此，感覺在目前不應該就一個由全體參加的常設委員會或其他任務規定有所決定。美國代表團知道臨時委員會不僅是在大會本身体會期間討論重要緊急政治問題的議事場所，可替大會效勞；並且還可以擔任詳細的分析準備工作，對於大會所負的責任，有所協助並加以發揮。關於第一種任務，大會就朝鮮問題所通過的決議案二九三(四)中，便有與臨時委員會諮商的規定。關於第二種工作，大會在本次會議中就前義屬殖民地問題所通過的決議案三件中便有兩件規定由臨時委員會擔任準備項目的工作以供大會第五屆會議審議。

五九．美國代表團是就這兩種任務為將來着想，對於主張循這種方針將臨時委員會擴大運用的任何建議，都願予以同情的考慮。研究國際合作，是大會的責任；這種責任與臨時委

¹ 參閱大會第四屆會正式紀錄，補編第十一號。

² 參閱大會第四屆會正式紀錄，專設政治委員會第十六次至第二十次等五次會議。

員會的工作配合起來，極其有利；而臨時委員會擔負這種責任從事這種工作，也特別合格。現在所討論的決議案草案就是指示臨時委員會繼續有系統地擔任這種極有價值的工作。

六〇。因此，美國代表團決定投票贊成專設政治委員會所提關於設置駐會委員會的決議案草案。

六一。Mr. KURAL (土耳其) 對於土耳其代表團決定合作參加草擬一個須由大會在數年期間遵照辦理的決議案草案的理由，作一簡單的說明。

六二。大會的議事日程，一年重似一年；大會屆會的日期，也是一年長似一年。克服這種困難的一個方法乃是設置一個大會的輔助機關，俾可由大會將須由聯合國所有各會員國全體參加以從事於長期考慮甚或隨時監督的某些問題的初步審查工作發交該機關擔任。

六三。再者，國際間顯然有一個常設的議事場所的需要。聯合國固然有幾個機關，例如託管理事會，在大會屆會休會期間開會集議。可是這些機關的職權有限，不能處理超出它們權力以外的一般性質的問題。況且參加這些工作的會員國的總數，無論何時，都遠不及本組織所有會員國的總數。因此必須設置一個機關使所有聯合國各會員國都能全年常川參加，並且可以發表它們的意見對於關係全世界的事項參與審議的工作。

六四。最後，聯合國業已認清了必須設置一個機關以便任何國家遇有足以危及公共福利的情勢發生時可以向這個機關申訴。安全理事會固然是聯合國有權處理這一類問題的機關，可是並不是唯一的機關。大會本身也就有這種權限。

六五。大會對於維持世界和平必須負起如此重要的責任，可是大會並不經常開會。召集特別屆會的手續，又需時間。有些爭端，也許是可以由大會輕易地解決了的，祇因當事各方發現大會正值休會，無法解決，因而愈趨嚴重，甚或威脅世界和平，這種情事是不應該讓它發生的。

六六。正是在這一類的場合之下，駐會委員會可以表現它的重要性和它的工作活動，因為它在大會休會期間開會集議，便可隨時擔任審議這種爭端的工作；在大會籌備開會時由駐會委員會進行必要的研究和調查工作，因此，爭端趨於惡化的危險時期便可以縮短。

六七。再者，駐會委員會既然由聯合國所有各會員國全體參加，那末它所處理的事項必在民主的氛圍中予以討論，各方面的意見都具有同等的重要性。這種民主的氛圍，無論在國

際方面或者在一國之內，顯然都是同樣必要的。

六八。因為有了這一項特殊任務，於是有人說駐會委員會是使和平多了一層保障的機關。

六九。以上種種理由，目前仍與兩年以前同樣的充足。臨時委員會兩年以來所成就的工作，業已證明了它的效用。

七〇。專設政治委員會所通過的決議案草案，與以前兩年關於同一問題的決議案比較，有一項重要的變動，就是關於設置期限的變動。以前兩年，臨時委員會每次設置都僅以一年為期，以作試驗。現在則經建議駐會委員會應繼續存在，不定限期。

七一。臨時委員會必須創設的各項理由，對於駐會委員會之必須長期存在，也是同樣地有力。再者，倘若認為試驗時期必不可少，那末，想要試驗臻於詳盡完備，試驗時期就應該較長。就國際問題而言，兩三年的期間，過於短促，倘若想在兩三年之間，對於要負起嚴重責任的像臨時委員會的重要國際機關，加以評價，似乎是不可能的。

七二。除了設置期限的更改而外，大會當前決議案草案中還有一些次要的變動，都是根據既往的經驗而認為必要的，無庸加以解釋。

七三。臨時委員會和專設政治委員會都認為決議案草案中關於任務規定的部分目前暫且不宜更改。就土耳其代表團而言，這些任務規定在目前頗為滿意，不過將來也許可以加以擴充，庶幾駐會委員會的效用可以增加。

七四。有人對於設置駐會委員會一事提出了某些異議。其中第一項便是說設置一舉是非法的，是違反憲章的。此事曾經詳加討論，並且已經證明：憲章本身，在第二十二條中業將設置像駐會委員會這樣的一個輔助機關的全權，賦予聯合國了。憲章第七條第二項又使第二十二條的這種解釋增加力量。根據憲章本身的理由既如此有力，自無需再去發揮任何法理上的理由來替駐會委員會設置的合法加以辯護。再者，大會對於這項問題業經作過幾次的肯定表決了。

七五。又有人說駐會委員會或者會侵犯安全理事會的特權。大會當前的決議案草案不獨不能證明這種恐懼有何理由；而且其中載有預防這些可能的一切必要條款。草案中說，並且數次反覆地申述說，維持和平的一切工作是安全理事會的責任，又說，駐會委員會不應該審議已列於安全理事會議事日程內的任何事項。因此，唯恐駐會委員會侵犯安全理事會權力之說，既無理由，又無必要。

七六．最後，有人批評臨時委員會的工作，成效不著。從臨時委員會成立兩年以來的成就看來，這種批評不能認為有理。況且，正如一切國際機關一般，這一類的機關之所以重要，就在於要請它擔任工作。大會在本年度中委託駐會委員會所辦的事項之重要，就是駐會委員會必須存在的又一證據。

七七．Mr. KATZ-SUCHY（波蘭）說最近專設政治委員會審議設置期限不定的駐會委員會的問題時，就像大會以前兩屆會議中作同樣的討論時一般，顯示了三個問題。第一，這樣的一個機關是否合法。第二，駐會委員會是否侵犯安全理事會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主要責任。第三，這樣一個機關對於聯合國的效力以及世界輿論對本組織的信仰所發生的影響如何。

七八．我們最好根據在專設政治委員會中所發表的各種言論來考慮這些問題。以美國代表團為首的若干代表團一直沒有提出一項服人而正當的理由，來駁倒反對設置駐會委員會的人所提這種機關不能認為合法的爭點。這些代表團固然毫不猶疑地以憲章第二十二條為駐會委員會全部概念的根據。其實憲章第二十二條不過規定設置一個權力極有限的輔助機關，而大會當前的決議案草案，則主張由這個委員會繼續工作，並請大會再度非法地將大會本身權力的一部分交給這個機關。

七九．交給這個機關的權力，其重要性可以由某種場合之下必須三分二多數的規定表明出來。有些代表團，尤其是土耳其和巴拿馬兩國代表團，還不以此為滿足，表示希望將駐會委員會的任務規定予以擴充，使駐會委員會有權處理屬於大會各主要委員會職掌的各項問題。可是，那些贊成設立一個超級大會的人，並沒有繼續堅持這個提案，因為他們目前祇關切於削弱安全理事會一事。在大會中英、美勢力仍然可以從那些多少感覺金圓缺乏的國家中號召出一個可以利用的多數來。然而在安全理事會中情形便不如此。因此，他們的注意力仍然集中於撓阻安全理事會。

八〇．茲經建議臨時委員會應該不定期地繼續存在，其目的顯然是想將那應用一致原則的安全理事會，以及世界輿論所嚴密注意的——比較對多少不拘形跡的小型大會要嚴密得多——大會常年屆會這兩個機關所單獨有權受理的一切爭端和情勢，都提到駐會委員會來。

八一．這個駐會委員會並將獲有設置委員會、小組委員會以及進行調查之權，於是根據憲章，連大會也無權採取的行動，竟可由駐會委員會擔任了。大會殊不能將其本身所無的權力委交其他機關。因此，波蘭代表團鄭重聲明，

駐會委員會是侵犯安全理事會的責任範圍的，也就是違反憲章。

八二．波蘭代表團不得不重行陳述該團對於本案的意見，誠為不幸。然而該團立場確是如此，不能因多數而有所改變。波蘭代表團主張世界和平的前途應該奠立於聯合國憲章大法之上。恪遵憲章規定，雖不必為大會的大多數所贊許，一定會為世界人民的公論和歷史的評判所稱道推崇的。

八三．這問題的另一要點，涉及兩項考慮事項；駐會委員會對於聯合國效力的影響如何。駐會委員會對於本組織所獲世界信仰的影響如何。

八四．自從雅爾他、金山、波茨坦各次會議以後，世界和平大業的締造顯然已經循着一種極合理而不變的型式。議和的工作已經交給各大強國的外長會議去辦。外長會議必須先對處置戰敗國家的詳細辦法獲致協議，然後纔可以由正式和平會議對於戰事影響作總清算的最後條件，有所決定。憲章第一百零七條也承認這項事實。我們祇要記取這條規定就行了。至於維持和平的工作，則已經交給聯合國了。可是無論訂立和約或者維持和平，都以由那些對於世界大事的進展負起主要責任的各大強國間一致同意，為其基本原則。關於此事 Mr. Katz-Suchy 引述羅斯福總統生前最後一次向國會致辭所說的話。他說，世界各大強國必須繼續不斷合作並負起對於足以危及世界和平的問題予以解決的責任；又說，各國不一定每次都獲得理想的解答，可是必須負起世界合作的責任，否則便必須擔當再度世界大戰的責任。

八五．目前所需各大強國一致同意，正不下於昔日。各大強國為求獲致這種一致同意起見，曾於一九四三年十月三十日起，便互相磋商。憲章第一百零六條中重申這項神聖義務。該條的重要性，決不因為有些強國拒絕洽商，而有所改變。一致原則，源出於這些表明意志的宣言，已訂成安全理事會有關表決程序的條文，這種表決程序，是本組織的樞紐所在，因為有了這個程序安全理事會纔沒有成為一個強國為首的國家集團的工具，本組織纔沒有成為以反對少數國家為目的的國家集團。因此，安全理事會纔能避免大會對於許多問題所遵循的不幸慣例，就是不論案件本身的是非曲直而祇問英美多數份子策略上的利害得失的一種慣例。

八六．正是為了要想破壞一致原則，並將適所述及的不妥辦法推行於純粹屬於安全理事會職權範圍以內的案件，於是設立了臨時委員會，起初不過是臨時性質的機關，以後——正

如波蘭代表團於第一次討論時所預料的，成了大會多數集團的一個常設機關。

八七．設立臨時委員會以便規避安全理事會，乃是破壞憲章中最重要的條款，也就等於拆毀聯合國的基礎。波蘭代表團極端堅決地認為這一類的行為，對於聯合國的效力以及培植世人對本組織的信仰，均不能有所裨益。

八八．臨時委員會存在已歷兩年。其存在一再稱為是試驗性質，這種說法是正確的。在這兩年期間，並沒有什麼有益的成就；相反地，倒顯出了最有害的傾向。臨時委員會以嬉笑涉獵的態度，也就是最有害的態度去玩弄憲章。臨時委員會於研究如何將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的合作的一般原則付諸實施時，表現出修訂派的野心來，反映着那些在金山會議中志不得逞的人們又想死灰復燃的用意。這種精神在現在請大會採納的臨時委員會報告書中第二節第七段裏已經很顯明地表示出來了。在那一段裏說，臨時委員會“認為研究工作既然是為促進國際政治上之合作而進行，則該委員會有權超出方法問題之外，進而審議國際問題之實體”。

八九．那末，根據這句話，原來祇是一個輔助機關，現在竟能討論國際問題的實體了。這不僅是詭計規避憲章而已，直是破壞憲章。

九〇．臨時委員會原來應該祇是作理論方面的考慮工作的一個研究團體。該委員會不但沒有解決發交給該委員會的任何問題，而且反替大會增添了許多工作；經委員會處理過的許多問題反而更加複雜越發不能解決了。

九一．臨時委員會於討論聯合國的某些委員會的工作時，又本着修訂派的精神，明白地表示有意將訪詢、調查的工作交給大會各特別委員會。這樣，臨時委員會是想支持聯合國巴爾幹問題特別委員會一類特殊機關去擔任純屬安全理事會職權範圍內的工作。

九二．臨時委員會對於朝鮮問題加以干涉，愈使這個不幸的國家陷於分裂的情勢，延誤了統一的工作，阻礙了復興建設的事業。雖然有了這種經驗的教訓，可是大會的多數分子仍不惜授權臨時委員會從事其他更危險的冒險工作。

九三．厄立特利亞的將來以及前義屬殖民地勘劃疆界的問題業經決定由臨時委員會處理。這種辦法，顯然是想將義屬殖民地問題由一個世界人民大部分不參加的機關去處理，這明明是違反對義和約的規定，因為對義和約將對這問題作最後解決的責任交給上次大戰的四大盟國；這也是違反憲章的原則，因為將討論這問題的工作移交於祇由多數份子參加的機關。

九四．美國和英國聽見了兩國的用意被人揭發，兩國在前義屬殖民地軍事陰謀被人洩露，當然感覺不快。有些國家，不久以前還是伏處於殖民制度統治之下，現在有人指出它們正在協助辜負殖民地人民對於聯合國所寄的重託，必也深感不快。但是我們不能讓這種心理來左右聯合國的決定。因此，波蘭代表團絕對應該提請大家注意違反本組織原則的又一例證以及臨時委員會任人利用違反本組織原則的情形。

九五．波蘭代表團，對於英、美指揮下的多事之徒再度製造糾紛，當然未能慶祝申賀。波蘭代表團知道糾紛之所由來，也知道將來會如何開展。但若重新設置臨時委員會，不定期限，則結束如何就無從知道了。

九六．因此，波蘭代表團對於臨時委員會的工作的簡短分析，祇能獲得這個結論：大會中多數份子所採取的途徑，實際上是暗中修改憲章，是損害世界對於聯合國的信仰的。對於大聲疾呼要求修改憲章的主張，這乃是一種不動聲息的補充，他們明知有憲章的規定，便不能將本組織徹底改變，也不能將各大強國一致同意的基本原則予以取消。

九七．聯合國的多數份子雖然選擇了一種暗中隱秘的方法，但是仍然構成了修改憲章的事實。這是一條危險的途徑。正因為循了這條途徑，西方各國纔破壞波茨坦協定，結果使德國，乃至整個歐洲，分成兩個對立的壁壘。正因為循了這條途徑，纔產生了萬惡的北大西洋條約，危及世界和平，延誤了迫切的經濟開發計劃。原因很簡單，因為依照美國的方案和目標，許多國家的國民所得都消耗於重整軍備，而不使用於新建學校、醫院、住宅、生產中心及提高一般的民生標準。正因為循了這條途徑，纔使幾百萬人因為懼怕原子炸彈而不能享受和平。正因為循了這條途徑，纔引起了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的痛苦、破壞及死亡。

九八．這就是波蘭代表團不能參加臨時委員會的原因。也就是為了這些理由，波蘭代表團對於某些代表企圖在專設政治委員會中獲得一種折衷妥協的解決所作的努力，不能予以同意。現在唯一的解決辦法是：臨時委員會必須取消，因為在是與非之間，在合法與非法之間，決沒有折衷妥協之可能。

九九．這種謀求折衷妥協辦法的嘗試，以及對於臨時委員會的任務規定和工作加以批評的許多人，在表決時棄權甚或投票贊成那件決議案草案，這些事實，使波蘭代表團對於再度發言反對臨時委員會的決心愈見加強。這些事實可以證明：不僅拒絕參加臨時委員會工作的一些國家，對於其餘各國家所採取的途徑是否

明智發生懷疑；有些國家，一面參加臨時委員會的工作，一面也在懷疑。

一〇〇。波蘭代表團所提議的解決辦法直截了當。聯合國憲章規定設立大會與其所屬的六個主要委員會（祇有六個而沒有其他）、安全理事會、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託管理事會。其中並沒有提到臨時委員會，也沒有提到小型大會，也沒有提及任何機關可以替代憲章所規定各機關的全體或其中任一機關。因此，主張重行設立臨時委員會的決議案草案決不能加以採納。

一〇一。倘若大會中的多數份子別有決定，則波蘭代表團擬仍一如過去，不參加臨時委員會的工作。因為，基於憲章而生的義務，必須超出接受多數份子建議的義務。

一〇二。再者，世界人民中有很重要的一部分既然並不參加臨時委員會，所以該委員會仍然沒有廣大的代表性質。該委員會的各項決定，不合憲章，並沒有拘束力。因此，該委員會繼續存在，祇能使聯合國情形愈加複雜。

一〇三。波蘭代表團將繼續反對臨時委員會這一類違反憲章的事，直到憲章的條文和精神都能實現之時，決不因謫言攻擊而中止。各國間分裂的情勢，因為多數份子的決定，結果不得不繼續存在。這事不能歸咎於波蘭，而應歸咎於那些設立這個違法機關並且決定由這機關不定期限繼續存在的國家。

一〇四。Mr. TSARAPKIN（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說，臨時委員會的問題費了大會許多光陰，並不能增加本組織的威望。

一〇五。遠在一九四七年大會於第二屆會議中審議美國所提設立臨時委員會的議案時，蘇聯代表團首席代表曾力言¹ 那件議案是由於某些代表對於安全理事會所實行的議事程序感覺不滿而提出。他說安全理事會，依據憲章，負有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之主要責任，並且必須代表聯合國全體會員國採取行動，但是有人不顧這項事實，竟在作企圖削弱安全理事會蔑視其權力的嘗試。

一〇六。主張設立臨時委員會的人，取憲章第二十二條作根據，該條規定大會得設立其認為於行使職務所必需之輔助機關。他們硬說臨時委員會是大會的輔助機關。這一點曾於第二屆會中徹底討論過。當時蘇聯代表團證明，從計擬中將要委交臨時委員會擔任的職務看來，該委員會決不能認為是一個輔助機關。

一〇七。Mr. Tsarapkin 論到專設政治委員會所通過的決議案草案說，該草案所列舉的臨時委員會的任務，明明都是祇能交給主要機關

辦理的工作，不在輔助機關職權範圍以內。實際上臨時委員會獲有處理一切政治問題的權力。這些問題或者是由大會中多數份子所作的決定發交臨時委員會，或者是根據大會授予該委員會的權力而能加以審議。有人說臨時委員會為一輔助機關，對於任何方面，不能授予權力，或頒發訓示。可是實際情形並非如此，根據大會關於朝鮮問題所通過的決議案草案一一二（二），大會臨時委員會竟就朝鮮選舉問題，向聯合國朝鮮問題委員會頒發了訓令。而所有這些訓令都已奉行了。沒有人能否認那次交給臨時委員會擔任的職務完全是大會和安全理事會的職務。現在祇能推得唯一結論：臨時委員會僭竊了大會和安全理事會的地位。

一〇八。另外還有其他情形表示臨時委員會的活動並不限於準備工作。對於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有關的最嚴重的政治問題，該委員會也獲有權力作實體的決定。例如前義屬殖民地處置問題，就曾請其參加解決，而大會所通過的決議案之一並請其研究這些殖民地疆界勘劃方法的問題。

一〇九。大家都知道根據對義和約的規定，前義屬殖民地的處置問題，原來應該由四大強國，就是蘇聯、英國、美國、法國，予以解決的。將這項問題提出大會，也是根據同一規定。對義和約規定四大強國萬一不能覓獲解決時，便可採取那項步驟。

一一〇。大家都明瞭大會應該顧及四大強國對於前義屬殖民地問題所負的特殊責任，應該為謀求這項問題的最後解決採取一種程序，使四大強國對於設法解決各項爭點的努力都可參加。然而大會中的多數份子，卻通過了幾件決議案，將所有前義屬殖民地的疆界勘劃問題以及關於厄立特里亞的某些問題，發交臨時委員會審議。這事的用意，在阻止蘇聯參加解決這些問題，是昭然若揭的。凡是投票贊成那些決議案的，都知道蘇聯認為臨時委員會是違反憲章設立的非法機關，沒有參加該委員會工作。這件例子表示英美多數集團並不尊重各國主權一律平等的原則來設法加強國際合作，反而作了種種努力，想利用聯合國來達到兩國本身的目的。並且明明表示臨時委員會是實行這種政策最得力的工具。

一一一。原來應該專由安全理事會，以及在某些情形下應該專由大會審議的嚴重政治問題，現在都逐漸交由臨時委員會審議了。實際上，這些問題，並不屬於聯合國任何其他機關的職權範圍更不屬於輔助機關的職權範圍。祇要查一查臨時委員會的報告書，注意該委員會的工作，看看大會決議案中交託該委員會擔任

¹ 參閱大會第二屆會正式紀錄，第一一〇次全體會議。

的任務，就可以體會該委員會的真正性質，明瞭該委員會是為代替安全理事會而設立的。臨時委員會報告書中每段每分段之內，都含有削弱聯合國的毒素。

一一二．根據臨時委員會報告書所附，並經專設政治委員會通過的決議案草案第二段(戊)，臨時委員會有權進行調查工作並指派調查團，但憲章第三十四條則將這種權力交付安全理事會。該草案第二段(丁)，授予臨時委員會以就該委員會討論之任何事項考慮是否必須召集大會特別屆會之權，這種特權是違反憲章第二十條的規定的。該草案第三段授權臨時委員會請求國際法院發表諮詢意見，而憲章第九十六條則保留這項權利為大會及安全理事會所有。聯合國其他機關，例如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託管理事會，以及各專門機關，須經大會授權，始能向國際法院請求發表諮詢意見。可是憲章中決無一條明文規定或蘊蓄含義有將這項權力交給輔助機關的意思。因此，該草案第三段構成了對於憲章第九十六條之公然違犯。

一一三．仔細研究臨時委員會報告書和該委員的工作活動，便可知道這些活動都趨向於確定種種解決情勢或爭端的方法和程序，使安全理事會不能解決屬於該理事會職權範圍以內的問題，或者使安全理事會祇能完全依照臨時委員會所定的範圍採取行動，毫無自主餘地，藉此剝奪該理事會行動自由之權。同時，憲章第三十六條和第十七條規定應該由安全理事會對於爭端及情勢之解決籌劃研究，而臨時委員會對於這兩條則並未顧及。

一一四．臨時委員會報告書固不僅止於此而已。該委員會自認不僅有權審議方法問題，而且有權處理國際問題的實體，從臨時委員會中討論的情形看來，便知該委員會曾擅行處置解決爭端和情勢的問題。然而這個問題是純粹屬於安全理事會的職權範圍的。因此，決議案草案第四段所稱，臨時委員會於執行任務時應隨時注意憲章規定安全理事會所負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之責任等語，其用意不過是在欺騙朴實的人。研究臨時委員會報告書，特別注意其中第貳部附件壹中的第十二、第十三及第二十等三段，便知道臨時委員會正在設法將解決爭端和情勢的任務，從安全理事會剝奪過來，交給大會。可是大會既然經常祇在每年秋天開會，而爭端隨時都會發生，於是主張設立臨時委員會的人們便提議應該由委員會繼續存在以解決這類爭端，而完全不顧這種任務已經由憲章付託於安全理事會的事實。

一一五．Mr. Tsarapkin 提及在一九四九年八月十日舉行的臨時委員會會議中，土耳其、加

拿大、美國三國代表說過，在大會各次屆會休會期間，遇有國際情勢發生糾紛急須解決時，臨時委員會可以擔任極端重要的工作。他們的言論顯然證明他們認為臨時委員會是應該代替安全理事會來解決威脅和平、破壞和平與解決爭端等項問題的機關。臨時委員會成立業已兩年，再也沒有人能相信它不過是大會所屬的一個弱小的輔助機關，並無任何權力，因為經事實證明，真象完全相反。實際上，臨時委員會正在活躍的準備作為某些國家的工具，想竊取安全理事會的地位而代之。

一一六．臨時委員會甚且討論了預防或制止軍事行動的辦法，並且提出了大會是否有達到這項目標所需工具供其使用的問題。由此可見，臨時委員會正在設法使大會可以替代安全理事會。因此，臨時委員會顯然正在企圖破壞安全理事會並且藉此破壞聯合國。

一一七．臨時委員會問題具有特殊的政治意義。這個問題，對於聯合國整個組織，對於聯合國的各種活動，對於聯合國能否維持國際和平，保障世界安全的國際機關的資格而存在等等，都極有影響。從蘇聯代表團看來，這個問題，對於安全理事會在聯合國機構中所佔地位有極密切的關係。

一一八．人人都知道憲章對於安全理事會的職權和大會的職權的區別，異常重視。憲章對於這兩個機關的任務均有嚴密規定。再者大家都知道，凡足以危及和平之維持或足以引起武裝衝突的爭端，更不用說已經附帶有軍事行動的爭端，都已由憲章委交安全理事會解決，而不是委交大會解決。

一一九．憲章第二十四條說，聯合國各會員國將維持和平及安全之主要責任授予安全理事會，並同意安全理事會於根據此項責任履行職務時，即係代表各會員國，這正是為了上述的目的。

一二〇．鑒於安全理事會所任工作性質之極端重要，因此憲章規定安全理事會就程序事項以外的其他事項所作的決議，應以七理事會之可決票，包括全體常任理事國，就是蘇聯、英國、中國、美國、法國五國之同意票表決之。這項規定列入憲章，用意在確保對於涉及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各項問題的決定都以一致的同意為之，以便獲致最高度的公平、慎重和正義。有了這項規定，安全理事會中便不至於有成羣結黨的情形由一兩個常任理事國把他們的意志強迫其他常任理事國接受。美國和英國在聯合國各機關中，連同在安全理事會中，雖然確有過半數票數供其役使，然而安全理事會卻還沒有淪為英、美兩國的馴良工具，這正是因為有了五大

強國必須一致同意的原則。正是因為有了這項規定，安全理事會纔能確保行動自由。

一二一．也正是因為有了這項規定，於是美國和英國對於依據憲章規定專屬於安全理事會的問題，便設法圖謀採取迂迴的途徑以獲致符合英、美兩國意向的決定，而不顧安全理事會的權力。

一二二．這便是設立所謂臨時委員會這個非法機關的真正原因。專設政治委員會通過了繼續設置臨時委員會的決議案草案，也就是爲了這個原因。

一二三．現在正好提醒那些已經忘卻這事的人們；聯合國之所以能產生完全因為關於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的各項問題，無論是破壞和平進行侵略的案件，或者是還未達到武裝衝突階段的爭端，解決的主要責任都交付安全理事會。然而目前竟有人企圖取消這一項不可缺少的條件。

一二四．人人都知道現在有某些勢力正在不斷地侵蝕傷害聯合國的基礎。對於這種極有害的活動，尤其是針對安全理事會的活動，若不設法加以制止，必有一日撐持大廈的棟梁忽然折崩，而整個聯合國也就要傾覆了。

一二五．臨時委員會報告書昭示該委員會專心致力於研究一個問題，那就是如何阻止安全理事會執行任務，如何使該理事會軟弱無能，藉此失去該理事會在聯合國機構的地位和重要性。

一二六．爲欲達到這項目的，於是不得不藉各種伎倆與曲解憲章的方法，來破壞憲章中劃分安全理事會和大會工作範圍的規定。爲了要對付憲章中的明文規定，於是便不得不宣佈大會有權討論屬於安全理事會範圍以內的問題，以便造出一種似乎合法的理由來證實將這些問題提出大會爲合理。這樣一來，大會不須過度費事就可轉手將這些問題發交臨時委員會於大會屆會休會期間進行研究。這便是美國和英國在臨時委員會所擬訂的由臨時委員會代替安全理事會的計劃。

一二七．這種可恥的行爲祇有利於一般戰爭販子，他們正在設法使聯合國無力對付他們準備的侵略戰爭。

一二八．蘇聯代表團曾一再聲明臨時委員會之設立和繼續，毫無法理上的根據。對於那些仗着唯命是從的大多數而違犯聯合國憲章，已經設立了臨時委員會，現在正從事於一切準備工作，務期該臨時委員會繼續存在的決議案草案得獲通過的人們，當然，蘇聯代表團並沒有存着可以說服他們的奢望。可是，美國、英國以

及支持英、美兩國這種非法舉動的各國必須知道蘇聯決不參加這個機關的工作，又須知道凡是沒有蘇聯參加，並且爲蘇聯反對的各種措施，是不會發生什麼結果的。

一二九．蘇聯代表團擬向聯合國各會員國再度提出警告，通過主張設置臨時委員會的決議案草案一舉，勢將構成違反聯合國各國互相合作原則的又一行動，並將使聯合國內的裂痕愈見加深。

一三〇．蘇聯政府首長史大林元帥於一九四六年三月說過聯合國的力量所在乃是由於這個組織基於各國權力一律平等的原則，而不基於由某一國統治其他各國的原則。他又說，倘若聯合國繼續尊重這個平等原則，則聯合國對於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必有偉大的貢獻。臨時委員會之繼續設置，是意在越躐安全理事會以取消這項平等原則的一種步驟。結果在聯合國內部必致產生新糾紛和新衝突，聯合國的權力和威望也必致低減。

一三一．人人都知道臨時委員會即將成爲一個與聯合國同時存在的非法機關。此時聯合國大會正在大會的議場中開會，依據憲章由五十九個會員國的代表參加集議。在大會屆會休會期間，另外有一個違反憲章設立的機關，也要在此地開會。可是聯合國有若干會員國並不承認這個非法機關，也不會參加這機關的工作。

一三二．美國曾經首倡設置這個機關並且指揮這個機關的工作，現在正在幕後繼續活動，實行獨裁的一貫政策，設法勉強大會接受這件主張繼續設置臨時委員會的決議案草案。

一三三．蘇聯代表團堅決反對通過這件決議案草案。蘇聯代表團再度聲明不能承認臨時委員會爲一合法機關。蘇聯代表團再度宣示，這個機關是違反憲章而設立的，其目的在以該機關代替安全理事會，其活動是與聯合國的宗旨和原則相衝突的。

一三四．因爲以上各項理由，蘇聯仍然決不參加臨時委員會的決議或結論。

一三五．因此蘇聯代表團決定投票反對這件決議案草案，並且相信凡是誠心維護聯合國和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工作的人們也必採取同樣的行動。

一三六．主席將專設政治委員會所提的決議案草案(A/1049)交付表決。

這件決議案以四十五票對五票通過，棄權者四。

午後六時十分散會。